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谈谈方法

〔法〕笛卡尔 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谈谈方法

〔法〕笛卡尔 著

王太庆 译



商务印书馆

2004年·北京

René Descartes

DISCOURS DE LA MÉTHODE

pour bien conduire sa raison et

chercher la vérité dans les sciences

Œuvres de Descartes

publiées par C. Adam et P. Tannery, Paris 1902

根据亚当和塔内里公司 1902 年版《笛卡尔全集》第 6 卷译出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1981年至1998年先后分八辑印行了名著三百四十种。现继续编印第九辑。到2000年底出版至三百七十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仍将陆续以名著版印行。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在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2000年6月

笛卡尔生平及其哲学^①

(代 序)

勒内·笛卡尔 (René Descartes, 1596—1650), 法国人, 西方近代哲学的创始人之一, 一位在哲学史上起了重要作用的哲学家。历来人们对笛卡尔哲学的评价是多种多样的, 有的非常高, 有的差一些, 但是全都承认他是第一流的哲学家。只有我国某些作者不这样看, 认为只有他的物理学有点价值, 其他部分不是这样荒唐, 就是那样反动, 因此整个看来笛卡尔哲学是一种畏首畏尾的、自相矛盾的、错误百出的末流思想。这种看法前一个时期甚至在我国占了统治地位, 被认为是科学定论。近年来有所转变, 有些人对这个定论的科学性发生怀疑, 认为需要重新考虑。本文试图把笛卡尔这个人和他的哲学思想放在辩证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再考察一次, 提出一点自己的见解, 供大家参考。

^① 本文原名为《笛卡尔》, 发表于《西方著名哲学家评传》第四卷, 山东人民出版社, 1984年。

一、笛卡尔的一生

笛卡尔生在十六世纪末年，死在十七世纪中叶。在他活动的时期，新兴的资产阶级已经在欧洲登上了历史舞台，正在积聚力量，为进一步发展壮大而斗争。在少数先进地区，例如英国和荷兰，资产阶级已经初步取得政权；但是在大部分地区，封建势力还占统治地位，资产阶级还处在被压迫的无权状态中，笛卡尔的祖国法国就是这样。

法国的资产阶级比英国和荷兰的资产阶级幼小，但并不是软弱无能或怯懦退缩。这个初生之犊满怀希望，跃跃欲试，已经看出封建制度日薄西山的颓势了。在笛卡尔身上可以明显地看到这一点。他出身贵族，父亲是布勒丹省法院的法官，把他送入著名的拉·弗来施(La Flèche)公学，接受耶稣会士的正规传统教育，希望他接贵族的班。但是他完全没有做官当老爷的意思，一心扑在新科学上，父亲一死就把采地卖光，将所得款项投资，靠红利过活了。这就是说，他已经自觉地改变成分，在思想上、社会上、以至经济上都变成了资产阶级分子。法国资产阶级以它的远大前程吸引了笛卡尔的加入。笛卡尔能够干这种事情，而且干得很利索，正说明他不但有眼光，而且很勇敢。他的言论很谨慎，这并不是怯懦，而是处在强大敌人的面前需要讲究一点策略。如果真是胆小怕事，他本来完全有条件安享荣华富贵，又何必单枪匹马地铤而走险呢？

从八岁到十六岁，笛卡尔在学校读书。拉·弗来施公学是当时欧洲最著名的学校，讲授各种古典学科。笛卡尔非常好学，攻读

了古典语文、历史、文学、修辞、神学、哲学、法学、医学等等，仍不满足，课外还读了大量希奇古怪的书，其中也包括一些宣传新思想的科学书，甚至禁书。正是这种广泛的阅读开阔了他的眼界，照亮了他的心扉，他不再像传统所要求的那样把圣经贤传当作绝对的权威崇拜，开始采取批判的眼光看待一切了。他在很年轻的时候就大胆地认为，传统的学问实在无用：神学教人升天，一味强调天启，贬低智力，我们这些普通人当然学不进去；哲学在经过千百年最杰出的能人钻研之后，仍然没有一点不在争论中，只是煞有介事地无所不谈，打着真理的招牌骗取浅人的轻信而已。至于其他的学问，既然是从这样的哲学借来原则的，基础不牢，当然不能建立起什么结实可靠的东西来。只有数学，他认为推理确切明了基础牢固，但是一向只用于机械技术，并没有在上面建立起崇高的楼阁。

因此在毕业之后，他就完全抛弃了书本的研究，走向实际。他决心向世界这本大书学习，收集各种经验，随时随地用自己的理性来加以思考，以便从中取得教益。为了认识世界，他同各种各样的人交往，曾经以志愿兵的身分参加了日耳曼的三十年战争。他的体格不强，冲锋陷阵的事是没有份的，只是干些文职工作，因而结识了来自各国的一些科学家。军务并不繁忙，倒是有功夫从事科学活动。他并不仅仅收集资料，而是把更多的精力用在分析、综合的理解活动上。他不爱早起，常常在床上躺一个上午，仔细琢磨着科学问题。他的解析几何学，基本上就是靠在枕头上发明的。他同时还研究了天文学、地球学、气象学等方面的问题。

笛卡尔倾心于新科学，因为他认清了宗教迷信和经院哲学对人生有百害而无一利，只有科学才能给人类带来幸福。在这一点

上,他和弗兰西斯·培根是一致的。因此他们被称为近代科学的两位伟大的旗手。笛卡尔明白科学的发明可以帮助各种技艺,减轻人类的辛劳,但是他决不止于为生产技术而研究科学,而要追求科学的原则,认识科学的底蕴。因此他不限于追求经验,利用经验,还要追问人是怎样研究科学的,这就是要提高到世界观的水平,建立新的科学的哲学。他认为只有这样才能真正造福人类。关于这一点,他在他的处女作《谈谈正确运用自己的理性在各门学问里寻求真理的方法》^①一书(1637)中讲得非常明白。这本书不用过去学者习用的高头讲章体裁,而用通俗易懂的自传方式写成,也不用学究的拉丁文,而用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文,写得丝丝入扣,娓娓动听,在散文文学中也是上品,因而在内容和形式上都给人深刻印象,被公认为近代哲学的宣言书。

1629年笛卡尔由于在法国遇到的干扰较多,不利于科学研究,于是卖掉祖传的采地,避居荷兰,在那里一共住了二十年。他在隐居生活中写下他的绝大部分著作,首先是《世界,或论光》^②,采取哥白尼的太阳中心说观点,讨论物理学和天文学问题。他还没有写完这部书,就鉴于伽利略因为持太阳中心说而被罗马教廷审讯迫害的情况,恐怕遭到物议,决定不予发表。这件事一般认为是他胆怯的证据,其实只足以说明宗教顽固势力的淫威还大,笛卡尔即使藏在学术思想比较自由的荷兰,也不能不加以考虑。为了

^① Discours de la méthode pour bien conduire sa raison et chercher la vérité dans les sciences, 见《Euvres de Descartes, éd. par C. Paul et P. Tannery, Paris, 1897—1910, tome VI, 1ère partie, 简称《谈谈方法》。

^② Le monde, ou de la lumière (1633).

安全地进行科学研究工作，他避免遭到正面冲突可能惹来的无谓牺牲。事实表明他这样考虑是对的，因为在十年之后，他还是受到了一定程度的排斥，荷兰的教权派宣布禁止讲授他的学说。笛卡尔当时的谨慎使他赢得了工作条件，他只是暂时隐蔽，并未改变主张，他那些主张还是原原本本地写在他以后的著作中。

1637年他发表《谈谈方法》，这是他第一次发表的著作，影响很大。书中着重论述了他的方法论思想，并且附有三篇附录：《几何学》，《折光学》和《气象学》，作为使用他的新方法的例子。其实这也就是《世界》书中的一部分内容，其中的《几何学》是数学史上打开新纪元的解析几何。

他的主要著作《第一哲学沉思集》^①发表于1641年。这部书详细论述了他的基本哲学思想。在发表之前，他把抄本托人分送当时的各派著名哲学家，例如神学家加泰鲁(Caterus)、唯物论者霍布斯和原子论者伽桑狄等，请提批评意见，然后把收集来的意见加以整理，一一写出答辩，收入书中作为附录。这个办法倒很新鲜，有人认为笛卡尔有心计，把别人的意见哄出来了，在出版之前就作好反驳，抢先一步，占了便宜。不过这样一来倒是给我们留下了一份当时思想斗争的原始记录，十分难得。

接着他在1644年发表了他的系统哲学著作《哲学原理》^②。这部书是他的全部思想的总括，物理学部分的内容尤其丰富，而且在后来发表的法文译本中又补充了一些新的材料，可以说是笛卡尔哲学的最

① *Meditationes de prima philosophia*，后来译成法文，题为 *Les méditations métaphysiques*。

② *Principia philosophiae*，法文译本题为 *Les principes de la philosophie*。

终定型。可惜这书的英文译本只选译了一部分,中文译本又是根据英译本转译的,许多重要材料在我国还没多少人知道。

笛卡尔的最后一部著作《论灵魂的感情》^①发表于1649年,讨论心理学问题,特别是身心关系问题。

1649年瑞典女王克里斯丁娜(Christina)通过法国大使山虞(Chanut)邀请笛卡尔到斯德哥尔摩给她讲哲学。这位号称开明君主的女王为了表明自己重视学术,派了一艘军舰迎接他前往。本来不好社交的笛卡尔居然接受邀请,于1649年9月到达这个寒冷的北国,大概是由于当时他在荷兰不大顺心。在瑞典宫廷里要每天清晨五点讲课,大大违反他的晚起习惯,非常辛苦。北国的严寒终于使这位体格孱弱的哲学家得了肺炎,死于1650年2月。

笛卡尔的著作还有早年的逻辑作品《指导心智的规则》^②,以及一部生理学作品《论胎儿的形成》^③,此外还留下一些书信和短文。他的传记有1901年出版的巴叶著《笛卡尔先生传》^④。

二、笛卡尔的方法论

新兴的欧洲资产阶级是以新的科学知识起家的,也只有大力发展科学,它才能壮大发达。它要赚钱,也要伸手拿权。要赚钱就

① *Traité des passions de l'âme.*

② *Regulae ad directionem ingenii.*

③ *De la formation du fœtus.*

④ *Adrien Baillet, La vie de Monsieur Descartes.* 见 *Ch. Adam, vie et œuvres de Descartes*, Paris, 1910, 即全集第12卷。

要先有科学知识,没有权就不能赚大钱。没落的贵族统治者当然也要钱,但是他们手里有的是权,用权来抢钱就行了,用不着科学,而且科学会使老百姓脑子灵活起来,不利于他们的统治。他们只要统治,老百姓越愚昧对他们越有利。迷信、宗教、神学、经院哲学是他们的法宝。

新兴的资产阶级首先要解决无知的问题,接着才要求解决无权的问题。在十七世纪,最突出的迫切问题还是前者。英国的培根在十七世纪初首先喊出了“知识就是力量”的口号,这个口号鲜明地表达了时代的精神。他向经院哲学轰击了第一炮。在这个最重要的一点上,笛卡尔是培根的学生和同志。他们是科学家,又不止是一般的实用科学家。他们要求找出科学的总原则,用来推动全部科学的不断发展。他们是思想家、哲学家、新时代的哲学家。他们反对经院哲学,但并不只是指摘它在这一点一点上错了,也不是笼统地说它一概都错了,而要找出错误的键所在。因此他们要深入研究认识本身的问题,即认识论问题。这并不是说他们不研究其他方面的哲学问题,而是说他们把认识问题放在主导地位。这是近代哲学不同于古代哲学的特色。正是从这一点看,我们才说培根和笛卡尔是西方近代哲学的真正开山祖。

关键在哪里呢?他们两个人都认为经院哲学的错误关键在于认识方法的不对。

经院哲学的方法是:以某些宗教信条为根据,依照一系列固定的逻辑公式,如三段式,推出维护宗教的结论,它所根据的前提是不是可靠,它是从来不管的。即使前提可靠,推出来的东西也只能限于前提里所包含的,一点也不能给人新的知识。而且,固定的逻辑

辑公式只涉及事物的形式方面,与内容完全无关,得出的结论好像玄之又玄,其实空而又空,完全是废话。废话是脱离实际的,它就完全可以按照各人自己的需要任意胡诌,彼此冲突矛盾,永远争论不休。这就像一些包揽词讼的讼棍一样,可以依据同一部法典,把诉讼的双方都说成有理,或者都说成有罪。

总起来说,经院哲学有三个特点:一个是信仰主义,一个是先验主义,一个是形式主义。这三个特点是互为表里的。

培根提出了经验主义,来对付经院哲学的先验主义。笛卡尔则提出理性主义,来对付经院哲学的信仰主义。这两个人都大力提倡具体的科学研究,来对付经院哲学的形式主义。由于偏重的方面不同,发生的影响不同,后来人们把培根的哲学称为经验主义,把笛卡尔的哲学称为理性主义。这两个名称很好地说明了他们的特点,只是很容易使人们忽略他们的共同特点,把一条战壕里并肩战斗的战友误解为互相对立的敌人。这好像有两个人一同去打蛇,一个专打蛇头,一个专打七寸,我们可不能把一个看成蛇头派,一个看成七寸派,忘了他们打的是同一条蛇,把他们的共同斗争说成势不两立的内讧。

笛卡尔反对把真理的获得说成出于上帝的恩典,认为那是人的聪明才智造成的,但他也不认为单用聪明才智就能获得真理,而强调这主要在于正确地运用才智。他说,“行动十分迂缓的人,只要始终循着正道前进,就可以比离开正道飞奔的人走在前面很多。”^①他所谓聪明才智,指的就是判别真假是非的理性,又名良知

① Discours de la méthode, 1ère partie.

(le bon sens)或自然光明(la lumière naturelle),与盲目信仰对立,并不与感觉对立。这是广义的理性。理性主义所主张的首先是广义的理性,完全排除宗教迷信。

他以人人具有的理性为标准,对以往的各种知识作了一个总的检查。因为要立新必须先破旧。他说,“由于我们在长大成人之前当过儿童,对呈现在我们感官面前的事物作过各种各样的判断,而那时我们还没有充分运用自己的理性,所以有很多先入的偏见阻碍我们认识真理,因此我们要摆脱这些偏见的束缚,就必须在一生中有一次对一切稍有可疑之处的事情统统加以怀疑。”^①“这并不是模仿怀疑派,学他们为怀疑而怀疑……只是为了使自己得到确信的根据,把浮土和沙子挖掉,以便找出磐石和硬土。”^②这就是所谓笛卡尔的方法论上的怀疑。他为了建立可靠的新科学,先把一切不可靠的东西推倒,腾出地基。这是一个十分大胆的革命行动,在那个封建迷信十分顽固的时代,确实有此必要,非如此不能耳目一新。

他这一炮也确实瞄得很准,放得很猛,连他自己也意识到可能引起大哗,因而作下种种保护性的解释,说他这个主张仅仅是为了改造他自己的思想,而且范围仅限于科学,与神学无干,也与政治、社会无干,甚至再三声明自己是个最虔诚的天主教信徒,完全服从教会等等。这些话在当时可能起了点保护作用,今天大概没有人还会单纯到信以为真吧。笛卡尔是个聪明人,他自己心里明白:他要爆破的是一个关键性的枢纽,怎么会不影响他人,不影响社会

① Principia philosophiae, pars I, 1.

② Discours de la méthode, 3ème partie.

呢？如果不影响，他又何必写在书上印出来给大家看呢？

他这普遍怀疑是去伪存真的批判，并不是一概打倒的虚无主义。批判不等于打倒，而是打倒假的，肯定真的。把不可靠的统统看成假的，剩下来的也就是真的了。他首先否定了迷信，同时也否定了幻觉，但是并没有否定实在。他要研究如何获得符合实际的认识，这就是肯定了客观方面的实际和主观方面的认识，肯定了二者不同，但是可以符合。迷信和幻觉不符合实际，科学知识符合实际。怎样鉴别符合不符合呢？这衡量的标准笛卡尔认为必须是我们自己的理性，不是权威，也不是道听途说，或者鲁莽武断、胡思乱想。这广义的理性首先否定了迷信，但是我们的错误还不止是迷信，此外更有幻觉。要识破幻觉，更需要用精确意义的理性。我们的感觉常常欺骗我们：一座方塔，远看却是圆的；一根手杖插在水里，看来却像是折断的；而且我们还会做梦，梦中的现实都不真实，如果单用感官，实在无法觉察这类骗局。笛卡尔认为一定要用更高级认识能力——理性——才行。感官只能得到个别的、片面的知觉，只有理性才能获得普遍的、必然的认识。因此我们必须时刻谨防感官的欺骗，有意识地对一切进行仔细分析，把它分成尽可能小的部分，小到一下就能清楚明白地洞察其本质。把每一个部分都认识透彻之后，对全体也就得到了可靠的认识。笛卡尔认识论的核心就是：凡属理性清楚明白地认识到的，都是真的。

这种认识论是理性主义的，还不能见到实践是认识的基础，也是鉴别真理的唯一标准。但笛卡尔比马克思要早二百多年，那个时代谁也没有达到马克思的水平。笛卡尔不但没有达到马克思的水平，连康德的水平都没有达到，但是他达到了他那个时代哲学所

能达到的高级水平，比经院哲学高明多了。

有些学者认为理性主义与经验主义完全对立，经验主义只要经验，理性主义完全不要经验，只要理性，所以只能是唯心论。这是出于误解。因为他们采纳了一个旧译名“唯理论”来翻译 *rationalisme* 这个字，而中国的“唯”字当“只”讲，于是以为笛卡尔主张只有理性在那里孤孤单单地认识真理，感觉只会骗人，必须排除干净。这当然不合事实。笛卡尔从来没有要求完全否定感觉，正好相反，他是科学家，一辈子从事科学试验，在许多科学部门中都有重大贡献，并不是空想家，天天躺在床上猜测。他只是认为感觉经验有片面性，单凭感觉得不到普遍的科学真理。必须更上一层楼，在全面的理性指导下批判地总结才行。笛卡尔强调理性这位将军对胜利所起的作用，并不是把它看成无兵元帅、光杆司令。

笛卡尔以理性的清楚明白认识作为真理标准，是反对神秘主义的。这是他从文艺复兴以来的新科学中学来的，那些科学反对模糊笼统的臆断，要求把一切分割成尽可能小的部分，仔细地一一详加考察，直到一目了然，不留一点漏洞。这就是力学方法或机械方法，在当时的条件下毫无疑问是最先进的。但是全体不止是各个部分的简单机械总和，机械论不懂得辩证的发展，很快就暴露出它的局限性来了。这种局限性在经验主义哲学家身上表现得更为突出，相比之下，笛卡尔哲学包含的辩证法因素还要多一些，马克思和恩格斯甚至称他为辩证法家。

笛卡尔认为真理并不是彼此孤立的、平列的，而是一些有主有从的原理，构成一个有机的体系。他要找出这个大体系，所以不肯只是一笔一笔地记流水账，一定要算清总账。他说，“整个哲学好

像一棵大树，树根是形而上学，树干是物理学，从这树干上发出的枝条是各种其他科学，主要分为三门，就是医学、力学和道德学。”^①他所谓树根，是指最根本的哲学原理，首先是关于人类认识的原理。

三、笛卡尔的形而上学

笛卡尔要用他的方法找出一条最清楚、最明白的原理，作为他的形而上学的、首先是认识论的出发点。他说，我可以怀疑这，怀疑那，但是我不能怀疑我在怀疑。只要我一怀疑我在怀疑，就正好证实了我在怀疑。我怀疑，就是我思想。这是一清二楚的；哪怕我在做梦，那也确实是在思想。接着他又说，既然我在思想，这个在思想的“我”就不能没有：“我在思想，所以有我”（Cogito, ergo sum）。这就是笛卡尔拿作出发点的原理。

这个命题引起人们很大的兴趣，也带来很多的争辩。因为它牵涉到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好像是从思维里推出存在来，所以有些学者认为这一推论非常严重，是纯粹主观唯心论的虚构；但是也有一些哲学家，例如康德和罗素，认为实际上这并不是推论。我们可以先看一看它的实际意义，不必急于给它定性。

近代哲学的主要目标是为科学建立基础，所以它拿认识论作为第一任务。认识论的对象就是人的认识。笛卡尔当作出发点的那个命题，显然是从认识论的角度提出的。“我在思想”，就是我在

^① Principia philosophiae, Lettre de L'auteur à celui qui a traduit le livre.

认识的意思。而且，他不只是抽象地谈一般思想，所以具体地提出“我在思想”作为认识的确存在的证据。他不提我看见、我听见等等，是强调意识的作用，因为一定要有思想、有意识伴随着，看见的、听到的才能成为我所知道的，才能成为知识。说“我有知识”，只是陈述一事实，并不涉及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如果把事实了解为存在的话，那就更与唯心论无关了。

但是笛卡尔接着说了个 ergo (所以)，引出另一句话：“有我”。从形式逻辑看，这不是推论，因为思想并不蕴涵存在。但是从另一个角度看，这个 ergo 也还是有意义的：它表示后一个判断是根据前一个判断的。前一个判断肯定了与思想连在一起的“我”，即“思想者”，而且肯定了思想离不开思想者，所以后一个判断肯定这个在思想的“我”。后一个判断并没有扩大前一个判断的内容，它只是强调这个内容中的一部分，肯定认识必有主体。

笛卡尔这个命题是认识论的，因为他声明这个“我”只是个“思想的东西”。有人问他为什么不说“我吃饭”、“我走路”，那是没有注意他在这里只讲认识论，他说的 sum (有我)是认识论命题，是狭义的 esse(存在)，不是一般的存在。因此我们不能据此就说这是从思想派生出存在的唯心论。

然而，他不先说认识必有客体，而先说认识必有主体，也的确表现了他有倾向性。不过，他接着还是说了认识必有客体，并没有说认识都是主体独自产生的或杜撰的。心外有物，是笛卡尔的原则。我们不能说笛卡尔哲学同巴克莱的主观唯心论是一样的。

但是他把“我”这个思维者叫做灵魂 (anima) 或心灵 (mens)，认为是一种实体 (substantia)，即最后的支持者或底子，而且说灵